

关于重大股权投资的公告

根据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饶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方案》，本行增持饶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持后本行持有饶平融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万股，持股比例 100%。

本行已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完成上述股份增持工作。
特此公告。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30 日